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Central China Real Estat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2)

自願性公告
最新業務資料 — 輕資產營運模式項目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河南中原建業城市發展有限公司（「中原建業」）分別與以下訂約方訂立房地產項目委託管理合同：

日期	訂約方	項目編號
(1) 2017年4月18日	河南省多倫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河南多倫」）	四十一號
(2) 2017年4月18日	鶴壁升龍置業有限公司（「鶴壁升龍」）	四十二號
(3) 2017年4月21日	河南省德瑞置業有限公司（「河南德瑞」）	四十三號
(4) 2017年5月9日	信陽宏達置業有限公司（「信陽宏達」）	四十四號
(5) 2017年5月9日	信陽市綠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信陽綠地」）	四十五號

- (1) 中原建業作為受託人與陳志峰、林宜欽及陳愛國為擔保人及與河南多倫作為委託人訂立房地產項目開發委託管理合同(「**內黃縣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為期72個月，計劃建築面積約25.1萬平方米。根據內黃縣項目委託管理合同，河南多倫委託中原建業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南省安陽市內黃縣經二路東側，繁陽一路南側，二帝大道西側，緯一路北側地塊(「**內黃縣項目**」)上開發、經營及管理該委託管理合同之房地產項目，而中原建業收取品牌費及績效提成作為回報。
- (2) 中原建業作為受託人與中房眾建實業發展有限公司(「**中房眾建**」)及孫國帥為擔保人及與鶴壁升龍作為委託人訂立房地產項目開發委託管理合同(「**鶴壁凱旋廣場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為期48個月，計劃建築面積約50.7萬平方米。根據鶴壁凱旋廣場項目委託管理合同，鶴壁升龍委託中原建業在中國河南省鶴壁市淇水大道東側，天山北路南側，中央支路西側，鶴淇西路北側地塊(「**鶴壁凱旋廣場項目**」)上開發、經營及管理該委託管理合同之房地產項目，而中原建業收取品牌費及績效提成作為回報。
- (3) 中原建業作為受託人與史西平、李泓豫、李建軍、馬鐵錘及方波濤為擔保人及與河南德瑞作為委託人訂立房地產項目開發委託管理合同(「**扶溝縣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為期20個月，計劃建築面積約7.5萬平方米。根據扶溝縣項目委託管理合同，河南德瑞委託中原建業在中國河南省周口市扶溝縣將軍路西側，力神大道北側地塊(「**扶溝縣項目**」)上開發、經營及管理該委託管理合同之房地產項目，而中原建業收取品牌費及績效提成作為回報。
- (4) 中原建業作為受託人與黃永紅及方潤嵐為擔保人及與信陽宏達作為委託人訂立房地產項目開發委託管理合同(「**信陽規劃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為期48個月，計劃建築面積約13.8萬平方米。根據信陽規劃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信陽宏達委託中原建業在中國河南省信陽市規劃支路東側，農專路南側地塊(「**信陽規劃路項目**」)上開發、經營及管理該委託管理合同之房地產項目，而中原建業收取品牌費及績效提成作為回報。

(5) 中原建業作為受託人與毛中一及李志坤為擔保人及與信陽綠地作為委託人訂立房地產項目開發委託管理合同(「息縣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為期60個月，計劃建築面積約30萬平方米。根據息縣項目委託管理合同，信陽綠地委託中原建業在中國河南省信陽市息縣工區路北側地塊(「息縣項目」)上開發、經營及管理該委託管理合同之房地產項目，而中原建業收取品牌費及績效提成作為回報。

內黃縣項目、鶴壁凱旋廣場項目、扶溝縣項目、信陽規劃路項目及息縣項目作為本集團輕資產戰略的第四十一至四十五共五個項目，進一步為集團發展貢獻新的增長動力。

經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悉及確信，河南多倫、陳志峰、林宜欽、陳愛國、鶴壁升龍、中房眾建、孫國帥、河南德瑞、史西平、李泓豫、李建軍、馬鐵錘、方波濤、信陽宏達、黃永紅、方潤嵐、信陽綠地、毛中一、李志坤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中原建業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乃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河南省從事房地產開發及銷售和房地產投資，並擁有豐富房地產項目開發管理經驗。

內黃縣項目委託管理合同、鶴壁凱旋廣場項目委託管理合同、扶溝縣項目委託管理合同、信陽規劃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及息縣項目委託管理合同均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一項須予公佈的交易。本公告屬自願性披露公告，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業務的最新動向。

承董事會命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胡葆森

香港，2017年5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胡葆森先生、劉衛星先生及閔穎春女士；非執行董事羅臻毓先生、潘子翔先生及李樺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石麟先生、麥建裕先生及辛羅林先生。

* 僅供識別